

# 贵州商学院教务处文件

黔商学院教发〔2023〕84号

---

## 关于开展2023年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 抽检及相关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贯彻落实《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》和《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的意见》，按照教育部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教督〔2020〕5号）、《关于通过全国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信息平台开展2022/2023学年度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工作的通知》（学位中心函〔2023〕10号）、《贵州省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黔教发〔2023〕19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就开展我校2023年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及相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抽检对象

2022/2023学年度（2022年9月1日-2023年8月31日期间授予学士学位并完成备案的全部毕业生）本科毕业论文

(设计) (以下简称“论文”) , 抽检比例原则上不低于 2%。

## 二、抽检工作时间安排

1. 建立账户阶段: 8 月 29 日-8 月 30 日
2. 抽检准备阶段: 8 月 31 日-9 月 10 日
3. 论文报送阶段: 9 月 11 日-9 月 16 日

## 三、抽检工作要求

论文抽检通过抽检信息平台 (以下简称“平台”) 开展抽检工作 (网址: <https://xscj.cdgdc.edu.cn>) , 按照建立账户、抽检准备和论文报送程序进行 (抽检信息平台操作手册见附件 6) 。

### (一) 建立账户 (8 月 29 日-8 月 30 日)

各二级学院明确负责本工作的分管领导和管理员, 并于 8 月 30 日前将《单位二级账号导入表格模板》 (附件 4) 发送至邮箱 1176180742@qq.com, 用于开通各二级学院账户。

### (二) 抽检准备 (8 月 31 日-9 月 10 日)

各二级学院管理员组织论文指导教师收齐名单中全部论文 (设计) 原文及其他材料电子版, 补充完善并核对《论文信息汇总表》 (附件 5) , 确认无误后上传至论文抽检系统。

### (三) 论文报送 (9 月 11 日-9 月 16 日)

各二级学院管理员登陆抽检信息平台, 按抽检信息平台要求完成毕业论文 (设计) 等材料命名工作, 确认无误后完成毕业论文原文及其他材料上传工作。

## 四、注意事项

各二级学院要高度重视，明确分管领导和管理员，熟悉相关文件和操作流程，在时限要求内完成各阶段材料报送工作。

联系人：杨蕾

联系方式：电话 18984149291，QQ1176180742

- 附件：1. 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办法（试行）（教督〔2020〕5号）
2. 关于通过全国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信息平台开展 2022/2023 学年度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工作的通知（学位中心函〔2023〕10号）
3.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《贵州省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的通知（黔教发〔2023〕19号）
4. 单位二级账号导入表格模板
5. 论文信息汇总表
6. 全国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信息平台操作手册

教务处

2023年8月29日

